

杭州沪宁电梯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暨吸收合并后注销原有募集资金 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沪宁电梯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19 年 12 月 12 日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杭州鼎阔机械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以下简称“杭州鼎阔”）、《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加实施地点、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公司于近日完成了吸收合并工作。因杭州鼎阔注销，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母公司，杭州鼎阔名下的募集资金专户将销户，对应的募集资金余额将转移到母公司名下的募集资金专户。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沪宁电梯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765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105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3,155.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3,064.92 万元，合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090.08 万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7 年 6 月 23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17]4020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储与管理情况

公司已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与实施主体、保荐

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保证专款专用。

三、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本次吸收合并工作完成后，公司将“杭州鼎阔”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园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研发中心项目账号 1202083419900117536；年产 70 万套（只）电梯关键部件建设项目账号 1202083419900117660）的余额已全部转入母公司募集资金对应专项账户（研发中心项目账号 1202083429900117220；年产 70 万套（只）电梯关键部件建设项目账号 1202083429900117193），转出后杭州鼎阔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零，并相应办理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手续。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开户名称	募集资金项目	银行账号	备注
杭州鼎阔机械技术有限公司	研发中心项目	1202083419900117536	已销户
杭州鼎阔机械技术有限公司	年产 70 万套（只）电梯关键部件建设项目	1202083419900117660	已销户

至此，公司已办理完毕“杭州鼎阔”名下的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与之相关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亦随之终止。

四、备查文件

- 1、工商企业注销证明；
- 2、撤销银行结算账户申请书；
- 3、中国工商银行客户存款对账单。

特此公告。

杭州沪宁电梯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6 日